

节地生态安葬工作受市民关注,但选择的人并不多,业内人士表示——政策引导须加强 市场运作很重要

又是一年清明时,我市一些陵园在民政部门倡导下,举行了花坛葬、树葬等活动,受到市民关注。对于这种节地环保的生态葬法,市民纷纷点赞,但选择的人并不多。业内人士表示,节地生态安葬将成为未来趋势,但要让更多市民接受仍需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加强政策引导,按照市场化运作改进殡葬服务方式。

问的多选择的少

3月31日上午,2017洛阳首届公益花坛葬活动在福寿园国际集团洛阳仙鹤纪念陵园举行,10位逝者的骨灰被安放在花坛内,将化作春泥滋养花草。4月2日,洛阳凤凰山生态纪念园举行了第二届公益生态树葬活动,20位逝者将长眠树下,植根大地。

“将来等我不过了,就把我的骨灰撒在黄河里。”市民黄阿姨不止一次将自己的想法告诉儿女。在老人家看来,生态葬能为亲属减负,为社会节约用地,是一举两得的好事。

目前在我市17家经营性公墓中,有9家开展生态葬服务。在采访中,不少市民对于文明、低碳、环保的生态葬表示认可。去年《洛阳晚报》对此的随机调查显示,180名市民中有近六成打算选择生态安葬。不过,真正选择生态葬的市民并不多。

“打电话咨询的有上千人,但来参加公益生态树葬活动的只有18个家庭。”洛阳凤凰山生态纪念园相关负责人说,该园自去年新增树葬服务以来,有39个家庭选择这种安葬方式。洛阳仙鹤纪念陵园在开展公益花坛葬活动前,曾在报纸上发过征集20个家庭,最终只有10个家庭报名。



生态花坛葬

受传统观念制约

丈夫去世后,市民刘女士跑遍了全市的陵园,想为丈夫找一个好“归宿”。受亲戚朋友观念及周边环境影响,刘女士选择墓葬。这比树葬、花坛葬等生态葬的价格高出近10倍。

“在传统观念中,红事、白事是老百姓家里的大事。”市民政局社会事务科科长孙亚明称,殡葬常被看成是对死者尽的最后一份孝心,所以选择墓葬甚至“厚葬”的家属居多。

采访中记者发现,一些市民对于生态葬的认识存在误区。相对于传统墓葬,生态葬价格较低,有时甚至不收费,因此有的市民把生态葬误当作“公益葬”“廉价葬”,认为生态葬是受经济条件限制不得已的选择。

此外,市民不愿选择生态葬的原因是担心将来难以祭拜。毕竟,传统墓葬有墓穴、墓碑等标志物,而树葬、草坪葬、花坛葬存在陵园管理不当导致花草树木凋零或需要重新移植等情况,海葬、河葬则缺少明显的标志物,这让很多家属难以接受。

市场运作很重要

近年,我国不断推行殡葬改革,期望通过改革土葬,破除旧习俗,达到移风易俗同时降低丧葬成本的目的。2016年2月,民政部、财政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指导意见》,鼓励和引导人们采用不占或少占土地、少耗资源、少使用不可降解材料的方式安葬骨灰或遗体。

“一般墓地占地约2平方米,花坛葬占地仅0.058平方米。”福寿园国际集团河南区域总经理金磊说,凡是选择花坛葬的逝者家属,都与陵园签署了“不立墓碑、不放鞭炮、不烧纸钱”的环保协议。

目前,我市正在大力推进节地生态安葬工作。按照计划,2017年年底,我市经营性公墓按照不低于规划总容量30%的比例建设公益性节地生态安葬设施。

“随着土地资源越来越少,节地生态安葬将成为未来殡葬发展的必然趋势。”孙亚明表示,推行生态葬必须让更多的市民真正了解它,这需要长期、连续的宣传,为实施生态葬营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

业内人士表示,生态葬需要按照市场化运作,各个陵园可以通过设立电子缅怀信息墙、VR技术缅怀等相关设施,改变、提升服务方式。同时,政府部门还要继续加强政策引导,适当给予补贴,增强生态葬的公益性。

金磊说,殡葬是一种精神文化服务产品。目前我国殡葬行业还停留在处理、安放逝者遗体的层面上,未来在生态葬的主导下,还应主动挖掘生命文化,如墓志铭、人物励志生平,让陵园不仅是安放逝者骨灰的地方,而且成为人们学习交流精神文化的场所、城市人文纪念的平台。

本报记者 朱艳艳 文/图

我市将构建以案释法制度体系

本报讯(记者 申利超 通讯员 尚剑玲)“我市将推动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开展以案释法,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近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我市将构建以案释法制度体系。

以案释法是指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在司法、执法和法律服务工作中,结合具体案件,围绕案件事实、证据、程序和法律适用等问题,向诉讼参与人、行政相对人和社会公众进行释法说理、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活动。

近日,省委政法委、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等6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要求在全省构建以案释法制度体系。

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介绍,我市正在根据《意见》要求开展相关工作。根据要求,以案释法工作将秉承“服务大局、合法规范、服务群众、及时跟进”的原则,进行普法宣传教育,引导正确社会舆论,营造良好法治氛围,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该负责人表示,我市各级法院、检察院、行政执法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将聚焦经济社会发展、围绕群众日常生活需要,重点选择易发多发、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社会广泛关注、具有较强警示教育性、具有良好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典型案例,有针对性地开展以案释法工作。

根据要求,法官、检察官要坚持把以案释法贯穿于每一个司法案件的全过程,利用办案各个环节,及时解疑释惑,宣讲法律;可以通过巡回法庭、网络视频直播、生效法律文书上网等直观形式,开展以案释法。向社会公众以案释法,要结合案件内容、性质、特点,阐明办理案件的法律和政策依据,发挥好以案释法的引导、规范、预防和教育功能,增强法治宣传效果。

我市3个集体获评“全国青年文明号”

本报讯(记者 李冰 通讯员 程欢)近日,共青团中央、最高人民法院等22个单位联合命名表彰了2015至2016年度全国青年文明号,我市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型机器厂重数车间龙门铣班、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室压延组和洛阳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中心3个集体获此殊荣。

全国青年文明号是由共青团中央联合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等22家单位共同组织开展,以基层青年集体为主体,以弘扬高度职业文明、创造一流工作业绩为宗旨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国青年文明号的认定工作非常严格,经历市级、省级、国家级三级严格审核,以及择优遴选、社会公示等程序才有可能获得。

近年,我市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蓬勃开展,创建范围不断拓展,涵盖了窗口服务行业、机关事业单位、基层站所、企业生产一线等多个行业领域。截至目前,全市共有国家级、省级青年文明号190多个,市级青年文明号700多个,为我市加快推进“9+2”工作布局、实现“四高一强一率先”奋斗目标贡献了青春力量。

出租屋消防安全莫放松

近期,为保障出租屋消防安全,市消防支队集中开展了出租屋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综合治理出租屋火灾隐患

消防人员和派出所民警、社区网格员共同对辖区内出租屋安全管理、电气线路敷设、消防设施配备、房屋周边可燃物清理等情况进行详细检查,发现部分出租屋存在安全通道内堆放杂物、厨房设置在卧室内等隐患。

出租屋容易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有:建造时间长,耐火等级低,发生火灾时燃烧蔓延速度快;大部分出租屋只有一

座室内楼梯,遇紧急情况易被烟火封堵;有些出租屋被用来经营小饭店、小网吧等,有的一间屋子既当卧室又当厨房,使用大功率电器,安全隐患多;多数出租屋处于城乡接合部和城中村,消防设施缺乏,发生火灾难以及时有效控制。

租住期间发生火灾,租客将担责

市消防支队负责人表示,根据法律规定,租住者是房屋主要使用者,应当安全使用房屋,避免火灾发生,房屋出租期间如因租住者操作不当引发火灾,一般情况下由租住者承担全部责任,但如房屋本身存在安全隐患,或不符合出租条件的,出租人也需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出租人在出租房屋时应明确告知承租人出租屋及附属设施的建设时间、存在的缺陷和隐患,并进行完善和维修,如因出租人未尽到修缮义务,导致房屋因输电线路老化等引起火灾,造成承租人财产损失,出租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居民租房时应注意以下消防安全常识:

- 自觉遵守消防法规,接受出租方的消防安全管理,维护好出租屋的消防安全环境。
- 注意用电安全,不乱拉乱接电线,不超负荷使用电器,做到人走电断;安全使用燃气,不倾倒液化石油气残液,

每次使用后切断气源;房间内不存放汽油、酒精等易燃易爆物品。

■ 自觉维护楼道内消防设施、器材,不占用或封堵楼梯走道或出口,不在消防通道内停放车辆和堆放杂物,按照消防规定进行室内装修,有条件的可配备灭火器。

■ 发现火灾迅速报警,组织人员疏散逃生并及时扑救火灾,保护火灾现场,协助消防部门调查火灾原因。

本报记者 苏楠 通讯员 王倩



洛阳供电公司:圆满完成2017亚太旅游协会探险旅游大会保电任务

4月2日至4日,2017亚太旅游协会探险旅游大会及交易会暨河南洛阳探险旅游与装备博览会在洛阳新区体育广场举办,洛阳供电公司提前部署、周密安排,圆满完成保电任务。

2017亚太旅游协会探险旅游大会及交易会暨河南洛阳探险旅游与装备博览会,是河南省承办的一次国际旅游盛会,也是第35届中国洛阳牡丹文化节的一项重要活动。会议邀请国内重点旅游城市及英

国、法国、荷兰、韩国、美国、俄罗斯、加拿大、西班牙、德国等3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近400名代表参加。

为确保大会期间的电力供应安全可靠,洛阳供电公司制订特级保电方案,要求抓好隐患排查、突出责任落实、狠抓细节,各单位分工合作,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了现场施工、反事故应急演练等工作。开幕式当天,安排500千伏应急电源车1辆、双电源箱1个、



工作人员精心调试设备

配电箱2个,敷设临时供电线路700余米,23名保电人员现场值守,确保了大会的顺利召开。段凯 闫超起 文/图

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17年4月19日在我公司拍卖厅公开拍卖洛阳市某医院100%的股权。竞买保证金200万元整。有意竞买者请于2017年4月18日前到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领取拍卖资料。

标的展示:自公告之日起
咨询电话:0379-65261802 15037988899
监督电话:0379-62325608
咨询地址:洛阳市西工区定鼎南路华源财富广场A座802室

账户名:河南龙天拍卖有限公司
账号:170502010920007430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
河南龙天拍卖有限公司

公告

洛阳高新区河洛路(省道S318安康路—宜阳县边界)改扩建工程东起安康路西至宜阳县边界,道路设计为城市主干道。为确保工程顺利实施,保证施工安全,决定对道路实行交通管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管制的时间及范围 管制时间:2017年3月28日至2018年4月1日 管制区间:河洛路安康路至宜阳县边界
- 二、车辆绕行路线 1.公交车辆改线方案:由公交公司确定及公布。2.沿河洛路由市区往西至宜阳方向的车辆,可从河洛路安康路口向南绕行滨河北路或从宁洛高速高新区站至郑卢高速绕行。3.由宜阳方向往市内的车辆,自寻村绕行郑卢高速或从S318行至牌窑村往南走东兴路到滨河北路。4.行人、非机动车均应遵守施工现场的安全交通指示并接受施工管理人员的指挥,以保证安全。

特此公告
洛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洛阳高新区河洛路改扩建工程指挥部

中州东路一路向东 前方有惊喜

家门口的蝴蝶兰展 赏花何必下江南

中州东路春似锦,满园皆是赏花园。由上万株蝴蝶兰搭建的10米长、2.5米高的“凤凰报春”造型,引得游客纷纷称赞;由数十种蝴蝶兰品种组合而成、呈螺旋状向上延伸4米余高的“七彩花山”造型,令无数游客驻足留影……

这里不是千里之外的宝岛台湾,这是在中州东路旁破土而出、美轮美奂的中国·夏园,这是洛阳人家门口的蝴蝶兰花园!

今年春天,中国·夏园不仅解锁了赏花新姿势——室内赏花,更是为广大游客呈上了一道前所未有的视觉大餐。

4月2日,在中国·夏园举办的洛阳首届台湾兰花造型艺术展盛大开幕。

清明小长假,数万株台湾蝴蝶兰空降洛阳,组成数十种大型园艺造型,观赏面



积达一万平方米,由台湾顶级园艺造型团队打造的兰花造型艺术展传遍了洛阳人的朋友圈。

加上色彩缤纷、随风狂舞的五千平方米风车大观园,润饼、咖喱鱼丸、盐酥鸡等令人食指大动的美食小吃,好一个色香味俱全的中国·夏园!

还在看一地乱花迷人眼的户外单一

花卉展?还在为天气阴晴不定忧愁不堪?不如来近在咫尺、温暖如春的中国·夏园吧,赏高低错落、令人震撼的巨型蝴蝶兰造型,享美食、喂鸵鸟,才是不负春光不负脚呀!

感谢妈妈放心选,21弦古筝艺术团、洛阳布米童艺儿童艺术培训学校对中国·夏园的大力支持! 夏园/文 张家铭/图



高达6米的“通天花柱”

交通小贴士

自驾

中国·夏园位于中州东路与207国道交叉口东100米处。

洛阳出发:沿中州东路向东行驶至207国道后,向东100米即可到达。

偃师出发:向西出偃师到达首阳新区,沿中州东路向西行驶至207国道后即可到达。(导航搜索“洛阳·台湾花博园”即可到达)

公交

洛阳出发:乘坐17路、22路、23路公交车至金海马家居广场,换乘洛阳一中州东路—偃师城际公交,至中国·夏园下车。

偃师出发:乘坐1路、3路、101路公交车至偃师火车站,换乘洛阳一中州东路—偃师城际公交,至中国·夏园下车。

洛阳一中州东路—偃师城际公交线路为:偃师火车站—民主路—新新路—商都路—偃化口—正大路—中州东路—启明南路—金海马家居广场,可直达园区门口,十分便利。

发车时间:6:30—18:00,约15分钟一班。旅行社、自驾游俱乐部、户外旅行团体、餐饮小吃、游艺互动等团体与项目正在火热招商中! 商务洽谈热线:0379-69696768

专题